

#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 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权收购概述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及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转让公司所持有的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聚洵半导体”）51%股权，并与交易对象南京英锐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象”或“英锐创电子”）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 6026 号]为依据，本次交易聚洵半导体 51% 股权交易对价总计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包括购买标的资产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970 万元以及聚洵半导体 2021 年已分配但尚未支付的股东分红款人民币 1,530 万元，合计人民币 7,500 万元）。

关于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 二、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 交易对价的支付

根据公司与英锐创电子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协议生效后两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交易对价的 30%，即 2,250 万元人民币；在遵守本协议各项条款和条件的前提下，在本协议所述的交割先决条件全部得到满足或被甲方书面豁免之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或双方另行商定的其他时间内，甲方应向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足额支付剩余交易对价，即 5,250 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英锐创电子支付的 30%交易对价款，即 2,250 万元人民币。

### 三、其他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与英锐创电子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工商变更手续应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办理完毕。上市公司应尽其最大努力，就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向英锐创电子和聚洵半导体提供所有必要的协助，包括但不限于配合提供和签署相关文件、办理必要的手续等。若非双方原因导致工商变更手续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未办理完成，双方协商后续处理方案。

截至日前，受上海市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聚洵半导体、英锐创电子所在办公地点自 2022 年 3 月 18 日起相继实行了封闭管理，同时上海市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办公室发布的通告，上海市浦东新区自 2022 年 3 月 28 日上午 5 时起实施封控。上述原因导致聚洵半导体的工商变更手续无法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办理完成。

经公司与英锐创电子协商，待上海市新冠疫情平稳，聚洵半导体、英锐创电子及相关机构恢复正常办公后，双方将及时到相关部门提交工商变更相关手续。对后续交易的进展情况公司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手续。

特此公告。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